**附件2.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**

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

本同意書說明○○市、縣(市)替代役備役役男勤務編組管理中心（以下簡稱本中心）將如何處理本表單所蒐集到的個人資料，當您勾選「我同意」並簽署本同意書時，表示您已閱讀、瞭解並同意接受本同意書之所有內容及其後修改變更規定。

1. 本中心因執行業務蒐集您的個人資料包括姓名、身分證字號、電話、地址等。
2. 若您的個人資料有任何異動，請主動向本中心申請更正，使其保持正確、最新及完整。
3. 若您提供錯誤、不實、過時或不完整或具誤導性的資料，您將損失相關權益。
4. 您可依中華民國「個人資料保護法」，就您的個人資料行使以下權利：

(1) 請求查詢或閱覽。

(2) 製給複製本。

(3) 請求補充或更正。

(4) 請求停止蒐集、處理及利用。

(5) 請求刪求。

1. 本中心利用您的個人資料期間為即日起 年內，利用地區為台灣地區。
2. 除非取得您的同意或其他法令之特別規定，本中心絕不會將您的個人資料揭露予第三人或使用。
3. 僅有經過授權的人員才能接觸您的個人資料，相關處理人員皆簽有保密合約，如有違反保密義務者，將會受到相關的法律處分。
4. 本同意書可能會因應個人資料保護法或其他相關法規、以及實際需求進行修正。

□ 我瞭解與同意以上文字

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簽章

中　　華　　民　　國　　　　　年　　　月　　　　日